

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漯市监办（2021）66号

关于开展专利真实性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通知

各县局、分局：

为规范专利使用行为，优化我市知识产权营商环境，根据2021年双随机抽查计划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和知识产权保护相关工作要求，开展本次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目标

通过运用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检查人员，全面公开抽查结果的方式，对我市拥有专利的市场主体及相关领域专利使用行为实施抽查，敦促其诚信经营，保护知识产权合法权益，营造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。

二、抽查事项和内容

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，包括专利证书、专利文件真实性



检查；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检查；专利使用行为是否规范检查等。

三、抽查时间及对象

（一）抽查时间：2021年7月20日至2021年8月20日。

（二）抽查对象和数量：截至目前全市拥有专利的企业按照50%的比例进行抽查；全市药品、医疗器械经营者，按照10%的比例进行抽查。

四、具体分工

市局知识产权保护科和信用科牵头开展本次抽查工作。知识产权保护科负责检查业务指导，确定被抽查市场主体名单；信用科负责随机抽取市场主体名单并从抽查系统分派给各县分局；各县分局按照“谁管辖、谁检查”的原则，随机匹配执法人员，开展抽查工作。

五、抽查结果公示

根据“谁抽查、谁公示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单位须于抽查结束后10日内将抽查结果进行公示。公示的内容包括：被抽查市场主体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抽查实施机关、抽查时间、抽查结果等。立案查处的一般案件行政处罚信息须于处罚决定书下达后20日内通过公示系统公示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、强化组织领导。此项工作是全年考核



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。市局要强化对抽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组织对抽查人员进行培训，各县分局也要制定相关工作方案，完善工作机制，确保抽查工作顺利务实开展。同时要把抽查和宣传、服务工作有机结合，转变执法理念，规范专利使用行为，扩大“双随机”抽查的社会知悉度和影响力。

（二）统筹安排，密切协同联动。各单位要把本次工作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专项行动、跨区域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统一专项行动、开展商标品牌服务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，统筹推进。各单位要牢固树立“一盘棋”的思想，认真组织，相互沟通，加强联动，共同做好此次抽查工作。

（三）认真总结经验。抽查过程中，遇到问题及时向市局沟通汇报。工作结束后，市局将召开座谈会，各县分局要认真总结抽查工作经验，做好抽查情况汇总总结，于8月25日下班前将工作总结报市局知识产权保护科。

联系电话：2922768

邮箱：lhzscqbhk@126.com

附件：专利真实性“双随机”抽查记录表



专利真实性“双随机”抽查记录表

被检 查单 位基 础信 息	单位名称		类型	
	注册号		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	
	经营范围		住所或 经营场所	
	成立日期	年 月 日	联系电话	
	经营期限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档案编号	
	网站名称		网站域名	
专利 企业 检查 事项	1. 是否有专利证书（发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实用新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； 2. 产品是否标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3. 标注是否与专利证书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4. 是否有假冒专利行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5. 宣传材料宣传专利是否真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。			
药品、保健用品经 营者检查事项	1. 所售产品是否标注有专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2. 标注是否规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3. 是否有假冒专利行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 4. 宣传材料宣传专利是否真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处理 意见				
检查 人员 签名	年 月 日			

